

394

# 公司法ABC

魏春艳 胡金林 主 编  
张翠芳 李小松 副主编

GONGSIFA ABC



西南财经大学出版社

总策划：李天道 向洪

责任编辑：王利

封面设计：大涛视觉传播设计事务所

书 名：公司法ABC

魏春艳 胡金林 主 编

张翠芳 李小松 副主编

出版者：西南财经大学出版社

（四川省成都市光华村西南财经大学内）

邮政编码：610074 电话：（028）7353785

印 刷：西南财经大学印刷厂

发 行：西南财经大学出版社

全 国 新 华 书 店 经 销

开 本：850mm×1168mm 1/32

印 张：7.625

字 数：188千字

版 次：2002年1月第1版

印 次：2002年1月第1次印刷

定 价：13.80元

ISBN 7-81055-887-0/F·730

1. 本书封底无防伪标志不得销售。
2. 版权所有，翻印必究。

## 前 言

随着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事业的发展 and 改革开放的深入进行，我国发生了翻天覆地的变化，在经济领域出现了许多公司，这些公司在所有制性质上各不相同，所涉足的领域也各不相同。为了适应建立现代企业制度的需要，规范公司的组织和行为，保护公司股东和债权人的合法权益，维护社会主义经济秩序，促进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健康发展，1993年12月29日第八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通过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的制定，使我国公司的设立、运行、破产、股份的发行和转让等各个方面做到了有章可循、有法可依，消除了过去公司运营的无序状态。当然，由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是新中国建立以来第一部公司法，立法上难免有疏漏，对实际操作存在一些障碍和影响，但它对于规范市场行为，保证经济健康、持续、稳定地发展起到了巨大的作用。

本公司法是我国境内成立的公司的基本法，同时也对外国公司在我国的分支机构进行了规范，其从无到有是一个巨大的进步。编写本书的目的，就是想让企业界人士学法、用法，自觉规范自己的行为，使自己的事业更加健康、有序地发展；同时，学法、用法、守

法、宣传法，也是我们想借本书达成的愿望。

本书撰稿人：李小英、祝颖哲、刘俊、向泽敏、陈虹、邱晓霞、张翠芳、马健、胡金林、韩新明、李小松。

由于我们水平有限，本书难免有不当之处，请广大读者不吝批评指正。

编 者

2001年12月

# 目 录

1 . 什么是公司？ .....	( 1 )
2 . 公司与企业有什么区别？ .....	( 2 )
3 . 什么是公司法？ .....	( 4 )
4 . 这样的公司是依法设立的吗？ .....	( 5 )
5 . 什么是公司章程？ .....	( 7 )
6 . 公司可以向其他企业投资吗？ .....	( 8 )
7 . 公司可以超越其经营范围从事生产经营吗？ .....	( 10 )
8 . 公司的内部管理机制是什么？ .....	( 12 )
9 . 什么是分公司？ .....	( 13 )
10 . 什么是子公司？ .....	( 14 )
11 . 什么是有限责任公司？ .....	( 16 )
12 . 什么是股份有限公司？ .....	( 18 )
13 . 有限责任公司与股份有限公司有什么区别？ .....	( 20 )
14 . 如何给公司命名？ .....	( 22 )
15 . 什么是公司的注册资本？ .....	( 23 )
16 . 设立有限责任公司应当具备哪些条件？ .....	( 25 )
17 . 如何制定有限责任公司的章程？ .....	( 26 )
18 . 有限责任公司的股东必须以货币出资吗？ .....	( 28 )
19 . 设立有限责任公司应履行哪些程序？ .....	( 30 )
20 . 有限责任公司的股东出资后能得到股票吗？ .....	( 31 )

21 . 有限责任公司的股东可以随便转让出资吗？ .....	( 33 )
22 . 有限责任公司的“ 出资填补责任 ” 是什么？ .....	( 35 )
23 . 有限责任公司的股东有哪些权利？ .....	( 37 )
24 . 有限责任公司的股东有哪些义务？ .....	( 39 )
25 . 什么是有限责任公司的股东会？ 股东会享有哪些职权？ .....	( 40 )
26 . 有限责任公司股东会是如何行使职权的？ .....	( 42 )
27 . 什么是有限责任公司董事会？ .....	( 44 )
28 . 有限责任公司董事会享有哪些职权？ .....	( 45 )
29 . 哪些人可以成为有限责任公司的董事？ .....	( 47 )
30 . 什么是有限责任公司的经理？ 经理有哪些职权？ .....	( 48 )
31 . 什么是有限责任公司的监事？ .....	( 49 )
32 . 有限责任公司监事会有哪些职权？ .....	( 51 )
33 . 有限责任公司的董事、 监事、 经理有哪些义务？ .....	( 52 )
34 . 什么是国有独资公司？ .....	( 54 )
35 . 国有独资公司的内部机构中有股东会吗？ .....	( 56 )
36 . 什么是公司的财务会计报告？ .....	( 58 )
37 . 什么是公司的公积金？ .....	( 60 )
38 . 公司的公积金分为哪几类？ .....	( 61 )
39 . 什么是公司的公益金？ .....	( 63 )
40 . 什么是公司的合并？ .....	( 64 )
41 . 公司合并应履行哪些程序？ .....	( 66 )
42 . 什么是公司的分立？ .....	( 68 )
43 . 公司分立应履行哪些程序？ .....	( 70 )
44 . 公司的注册资本发生变更时该怎么办？ .....	( 71 )
45 . 什么是股份有限公司？ 它有哪些法律特征？ .....	( 73 )

46 . 设立股份有限公司需具备哪些条件？ .....	( 74 )
47 . 股份有限公司可以采取何种方式设立？ .....	( 77 )
48 . 股份有限公司的章程应包括哪些内容？ .....	( 80 )
49 . 什么情况下认股人可以要求发起人返还其所缴的股款？ .....	( 83 )
50 . 设立股份有限公司有哪些程序？ .....	( 84 )
51 . 有限责任公司可以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吗？ .....	( 87 )
52 . 股份有限公司的发起人有何法律责任？ .....	( 88 )
53 . 什么是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东大会？ 哪些人有权参加股东大会？ .....	( 90 )
54 . 什么是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东？ 股东有哪些权利和义务？ .....	( 92 )
55 . 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东大会有哪些职权？ .....	( 95 )
56 . 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东大会采取怎样的议事方式和表决程序？ .....	( 97 )
57 . 什么是股份有限公司的董事会？ .....	( 99 )
58 . 股份有限公司的董事会会有哪些职权？ .....	( 101 )
59 . 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会议如何召开？ .....	( 104 )
60 . 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是怎么产生的？有哪些职权？ ...	( 106 )
61 . 怎样才能做一个称职的董事？ .....	( 108 )
62 . 什么是股份有限公司的经理？它是怎么产生的？ .....	( 110 )
63 . 股份有限公司的经理有哪些职权和义务？ .....	( 111 )
64 . 什么是股份有限公司的监事会？它如何构成？ .....	( 113 )
65 . 股份有限公司为什么要设置监事会呢？ .....	( 114 )
66 . 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会有哪些职责？ .....	( 116 )
67 . 哪些人有资格担任股份有限公司的监事？ .....	( 118 )

68 . 公司职工可不可以参与公司的管理呢？	( 119 )
69 . 什么是股份？	( 121 )
70 . 什么是股票？	( 123 )
71 . 股票有哪些形式和种类？	( 125 )
72 . 发行股票要遵循哪些原则？	( 127 )
73 . 新股该如何发行？	( 129 )
74 . 股票的发行价格该如何确定？	( 132 )
75 . 股票如何转让？	( 133 )
76 . 股份的转让有哪些特定的要求？	( 134 )
77 . 股票可以被收购和抵押吗？	( 136 )
78 . 记名股票被盗、遗失或者灭失时该如何处理？	( 137 )
79 . 什么是上市公司？	( 139 )
80 . 股份有限公司的股票上市需经什么程序？	( 140 )
81 . 上市公司有哪些义务？	( 141 )
82 . 什么情况下上市公司的股票上市会被暂停？	( 144 )
83 . 什么情况下应该终止上市公司的股票上市？	( 146 )
84 . 什么是公司债券？	( 148 )
85 . 公司债券可分为哪几种？	( 150 )
86 . 发行公司债券需要哪些条件？	( 151 )
87 . 发行公司债券须经哪些程序？	( 155 )
88 . 公司债券可以转让吗？	( 158 )
89 . 公司债券该如何兑付？	( 159 )
90 . 公司在什么情况下可以解散？	( 161 )
91 . 公司清算组如何组成？ 其法律地位和职责是什么？	( 163 )
92 . 公司清算为什么必须先进行债权登记？	

进行清算公告的意义是什么？ .....	( 165 )
93 . 清算组成员有哪些义务和责任？ .....	( 166 )
94 . 公司正常清算和破产清算有何区别？ .....	( 167 )
95 . 什么是外国公司的分支机构？ 分支机构有哪些形式？ .....	( 169 )
96 . 外国公司分支机构的法律地位是什么？ .....	( 171 )
97 . 外国公司在我国设立分支机构应当经过哪些程序？ ...	( 172 )
98 . 外国公司分支机构有哪些权利和义务？ .....	( 174 )
99 . 公司的哪些虚假行为要受到惩罚？ .....	( 175 )
100 . 出资人、股东向公司虚假出资或擅自抽回资本 应承担什么法律责任？ .....	( 177 )
101 . 公司负责人哪些行为属于违法行为？ 违法行为人将受何种处罚？ .....	( 180 )
102 . 公司逃避债务的行为要受何种处罚？ .....	( 182 )
103 . 政府行政管理部门工作人员哪些违反公司法的行为 要受到行政处分？ .....	( 184 )
104 . 什么情况下公司将被吊销营业执照？ .....	( 186 )
105 . 违反公司法规定将国有资产低价折股、出售 应受到何种处罚？ .....	( 188 )
106 . 对违反公司法规定的行为应当给予 哪些行政处罚？ .....	( 190 )
107 . 哪些违反公司法的行为应承担民事责任？ .....	( 191 )
108 . 哪些违反公司法的行为应追究刑事责任？ .....	( 193 )
109 . 外商投资企业是否适用公司法？ .....	( 195 )
110 . 什么是外商投资企业？我国关于外商投资的 立法体系是怎样构建的？ .....	( 197 )

111 . 什么是中外合资经营企业？什么是中外合作经营企业？ 什么是外资企业？它们各自有哪些法律特征？.....	( 199 )
112 . 开办外商投资企业要办理哪些手续？.....	( 201 )
113 . 外商投资企业应采取何种组织形式？.....	( 202 )
114 . 外商投资企业的组织机构是如何设置的？.....	( 203 )
115 . 我国的外资法对外国投资者的合法权益的 保护和优惠做了何种规定？.....	( 205 )
116 . 对外商投资企业的解散与清算，法律上有何规定？ ...	( 206 )
117 . 什么叫破产？破产制度的适用范围是什么？.....	( 207 )
118 . 什么是破产界限？.....	( 209 )
119 . 破产案件应由哪个机关来管？.....	( 211 )
120 . 债权人提出破产申请应符合哪些条件？.....	( 212 )
121 . 债务人也能提出破产申请吗？.....	( 214 )
122 . 人民法院受理破产案件后应做好哪些准备工作？.....	( 216 )
123 . 人民法院受理破产案件后将产生 怎样的法律效力？.....	( 217 )
124 . 什么是债权人会议？债权人会议有哪些权力？.....	( 219 )
125 . 什么是破产和解？.....	( 221 )
126 . 企业整顿在什么情况下终结？.....	( 223 )
127 . 破产债权的范围包括哪些？.....	( 224 )
128 . 什么是破产财产？.....	( 226 )
129 . 在什么情况下人民法院可以宣告企业破产？.....	( 227 )
130 . 清算组有哪些权力和义务？.....	( 229 )
131 . 破产财产应如何分配？.....	( 230 )
132 . 破产法中规定了哪几种法律责任？.....	( 231 )

# 1 · 什么是公司？

刘某在报纸上看到这样一条新闻：热烈庆祝某某商贸公司成立！报纸还登载了公司的注册资本、法定代表人、公司的经营范围、公司注册地址以及公司的经营原则等等。看了这个新闻，刘某就想：究竟什么是公司？公司是可以随便成立的吗？

随着我国经济体制改革的深入，建立现代企业制度即公司制成为了我国企业改革的目标，于是，许多老企业经过自身的改革建立了公司，许多新的企业也组建成公司。公司就是指依照法律规定的条件和程序设立并以营利为目的的具有法人资格的经济组织。

从公司的这个概念，我们可以看出，公司具有以下特征：

1．公司必须是依照法律规定设立的，公司的设立必须符合法律规定的条件和程序，没有依照法律规定设立的公司，是不会得到法律的承认和保护。设立公司所要依照的法律主要是《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当然还有其他有关法律，例如《中华人民共和国烟草专卖法》规定：经营烟草制品批发业务的企业，必须经国务院烟草专卖行政主管部门或者省级烟草专卖行政主管部门批准，取得烟草专卖批发企业许可证。这些规定，是针对一些特殊的行业、企业制定的。

2．公司是以营利为目的的。公司的设立以及运作都是为了获取经济利益，追求资本的增值。通过公司的经营使公司的财产不断增加是每个公司的最终目的。

3．公司必须具有法人资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通则》的有关规定，法人是指具有民事权利能力和民事行为能力，依法独立享有民事权利和承担民事义务的组织。法人具有依法成

立、有必要的财产或经费、能够独立承担民事责任、有自己的名称和组织机构这4个条件。公司必然是法人，但法人不一定是公司。法人可以分为企业法人、机关法人、事业单位法人和社会团体法人。机关法人常见的有政府机构；事业法人中常见的是出版社、学校；社团法人就更多，如律师协会、宋庆龄基金会等等。后3种法人都不是以营利为目的的。只有企业法人才是以营利为目的的。公司就是企业法人的一种。可见，公司与法人并不是同一个概念。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第2条规定：本法所称公司是指依照本法在中国境内设立的有限责任公司和股份有限公司。也就是说，在中国只有两种公司即有限责任公司和股份有限公司。有限责任公司是指由一定人数的股东组成的，股东以其出资额为限对公司承担责任，公司以其全部资产对公司债务承担责任的的公司。股份有限公司，是指由一定人数以上的股东组成，公司全部资产分为等额股份，股东以其所认购股份为限对公司承担责任，公司以其全部资产对公司债务承担责任的的公司。

## 2 · 公司与企业有什么区别？

小张是一家纺织厂的职工。今年厂里经过经济体制改革，改为了纺织公司，厂里的领导班子却几乎没变，原来的厂长是现任的董事长兼总经理。小张认为，这个体制改革是“换汤不换药”，改革前后没有多大的变化。小张的这种想法正确吗？公司与企业之间可以划等号吗？

在回答这个问题之前，让我们先了解一下企业的概念。企业其实是一个集合概念，它是泛指一切从事生产、流通或者服务性活动以谋取经济利益的经济组织。凡是追求经济目的的经济组织

都是企业。

企业按不同的标准可以分为不同的类型。以是否取得法人资格为标准，可以分为法人企业和非法人企业；以生产资料所有制形式为标准，可以分为全民所有制企业、集体所有制企业、私营企业和混合所有制企业；以生产规模为标准，可以分为大型企业、中型企业和小型企业；以经营内容为标准，我国企业可划分为工业企业、农业企业、商业企业、交通运输企业、邮电企业等；以是否含有涉外因素为标准，我国企业可以分为涉外企业 and 非涉外企业。可见，企业是一个很宽泛的概念，它的外延几乎包括了所有的经济组织。公司只是企业的一种组织形式，它是企业组织形式当中最高级的，它有着与其他形式的企业不同的特点。就拿传统的国有企业来比较吧：

传统国有企业的资金实行国家计划分配包干供给制，企业对资金使用没有决策权、调配权，企业经营不自主，企业的行为与企业没有关系、与企业职工利益无关。传统企业的产权不明确，国家作为企业的唯一出资者，国家的行政官员担任企业的领导，于是企业的经营行为与国家行政行为混淆不清，企业成为行政的附属物。而公司作为现代企业制度的载体，它是市场中的独立经营者，自主经营、自负盈亏、自我发展、自我约束。我国通过转变企业经营机制，明确了企业与行政机关的关系，把企业全面推向市场。通过公司化，可以明确企业的产权、明确企业的权责、完善企业的一套管理机制等，这些都是现代企业所具有的制度。这种现代企业制度是我国企业深化改革的目标。公司成为市场的主体，平等地参与到市场竞争中。

可见，公司是企业的最高级组织形式，它克服了传统企业的缺点，使企业从行政机构附属物成为了市场的行为主体。因此，小张认为企业的改革只是“换汤不换药”是不正确的。这场改革实质上是经营机制的改革，展现在人们面前的将是生龙活虎的画面。

### 3 · 什么是公司法？

我在××经贸有限责任公司工作，我们公司虽小，但仍设立了董事会、监事会。前不久，我大学的一个同学写信告诉我，他所在的那家中美合资公司只设立了董事会，没有设立监事会。我感到很奇怪：公司法不是专门调整公司行为的法律吗？那家中美合资公司难道可以不遵守公司法吗？

公司法有两种理解。一种是广义上的公司法，它是指规定各种公司的设立、组织、活动、解散以及其他对外对内关系的法律规范的总称，也就是有关公司的所有法律，而不是专门指名称为“公司法”的公司法。狭义的公司法，就是指专门规定公司设立、组织、活动、解散以及其他对内对外关系的法律，在我国，就特指1993年12月29日通过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公司法主要规定公司的种类、公司设立的条件和程序、公司内部组织机构、公司内部及外部的权利和义务以及公司在变更、解散和清算过程中所发生的各种关系。可见，公司法是公司活动的行为准则，是国家管理公司的重要手段，是确立公司法律地位及其权利义务的基本依据。公司法是调整我国公司关系的基本法律。

公司法具有以下特征：

1. 公司法是组织法和行为法的结合。公司法确立了公司的法律地位，对各类公司的组成人数、公司必须设置的组织机构及其权限做了详细的规定，从而调整了公司的内部关系，具有组织法的特征。同时，公司法还具体规定了公司和股东在公司设立、变更、解散、经营管理、利润分配等其他对外活动中的权利义务，是公司的行为准则，因此，公司法又具有行为法的特征。

2. 公司法是一种以强制性规范为主的法律，公司法是国家干预经济活动的工具。国家制定公司法，目的在于规范公司的组织和行为，保护公司、股东和债权人的合法权益，维护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公司的设立和运作涉及到许多方面，搞不好会影响许多人的利益，影响经济秩序、社会安定，因此公司法中的强制性规范很多，任意性规范很少。公司法大多规定“公司必须做什么，应该做什么，不能做什么”的问题。

可见，公司法的调整对象是公司。凡在中国设立的有限责任公司和股份有限公司都必须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会受到相应的法律制裁。那么，为什么那家中美合资公司却没有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的规定设立监事会呢？《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第18条规定：外商投资的有限责任公司适用本法，有关中外合资经营企业、中外合作经营企业、外资企业的法律另有特别规定的，适用其规定。也就是说，外商投资的有限责任公司，原则上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有关外商投资的法律另有特别规定的，适用特别规定。我国在改革开放后，先后制定了《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外合资经营企业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外资企业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外合作经营企业法》，当上述3个法律有关外商投资公司的问题做了特别规定时，应适用上述3个法律的规定，而不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的规定。

《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外合资经营企业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外合作经营企业法》都规定公司内部不设立监事会，《中华人民共和国外资企业法》也规定可以不设立监事会，可见，对于“三资企业”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是有特别规定的，应严格遵守。

## 4. 这样的公司是依法设立的吗？

李某是一个个体工商户，在1980年前后就开办了一家汽车

修理厂。汽修厂现在的经济效益越来越好，但李某老是觉得担任厂长太“土气”，担任公司的总经理、董事长才“时髦”，于是，就把汽修厂的牌子换成了××汽车修理公司。请问：这样的公司是依法设立的吗？

公司是依照法律规定的条件和程序设立并以营利为目的的具有法人资格的经济组织。公司必须依法设立是公司法的基本制度之一。公司必须依法设立包括以下几个方面：

第一，公司种类必须合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第2条规定：本法所称公司是指依照本法在中国境内设立的有限责任公司和股份有限公司。只能设立这两种公司，其他公司是不能设立的。

第二，股东人数必须符合法定条件。有限责任公司的股东人数，必须在2人以上、50人以下；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东人数，必须在5人以上且其中过半数的发起人必须在中国境内有住所。

第三，公司注册资本必须合法。有限责任公司的注册资本，根据其经营范围，分为50万元、30万元、10万元3个档次；股份有限公司的注册资本必须是1 000万元以上；如果法律、行政法规对公司的注册资本要求高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的，服从法律、法规的规定。

第四，股东出资必须合法。股东必须及时、足额地缴纳出资，出资也只能是货币、实物、工业产权、非专利技术、土地使用权5种方式。

第五，公司的设立方式必须合法。股份有限公司可以采用募捐设立、发起设立两种方式。

第六，设立公司的程序必须合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规定必须报请有关机关批准的，必须报经批准；另外，必须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法人登记管理条例》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登记管理条例》向公司登记机关登记，领取营业执照。公司

营业执照签发日期，为公司的成立日期。

可见，公司的设立除了必须符合严格的实体条件外，还必须履行必要的程序。只有符合上述条件并按程序设立的公司，才是真正的公司、有法律效力的公司。李某把“汽车修理厂”的招牌换为“汽车修理公司”，认为公司就成立了，这种做法是错误的。这个“大发汽车修理公司”的股东人数、注册资本、设立程序都不合法，所以，这个公司是假公司。只有依法设立的公司才受法律保护，《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第8条规定：设立有限责任公司、股份有限公司，必须符合本法规定的条件。符合本法规定的条件的，登记为有限责任公司或者股份有限公司；不符合本法规定的条件的，不得登记为有限责任公司或者股份有限公司。

## 5 · 什么是公司章程？

A、B、C、D、E 5人欲发起建立一个股份有限公司，共同草拟了一份章程，该章程内容如下：公司的名称和住所；公司经营范围；公司的注册资本；股东的权利与义务；股东的出资方式与出资额；股东转让出资的条件；公司的机构及其产生办法、职权、议事规则；公司的解散与清算办法；股东认为需要规定的其他事项。请问：这个章程的内容有效吗？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第11条规定：设立公司必须依照本法制定公司章程。公司章程对公司、股东、董事、监事、经理具有约束力。那么，什么是公司章程呢？公司章程是根据公司法制定的，载明公司成立目的、权利、组成原则、经营范围等重大事项的基本文件，是公司组织活动的最重要的、最有法律约束力的文件。例如，宪法是一个国家的根本大法，对国家的性质、权力机构、经济制度、政治制度、公民的权利等重大问题做出规